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中国水产学会

农渔技学示函〔2020〕51号

关于印发《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中国水产学会 2020年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处室、有关水产技术推广站：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和国务院挂牌督战工作指导意见,按照部扶贫开发及渔业扶贫工作的总体要求,统筹做好站会2020年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我站会研究制定了《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中国水产学会2020年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中国水产学会2020年产业扶贫
及援疆援藏工作方案



附件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中国水产学会 2020年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方案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实现之年,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水产学会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农业农村部党组脱贫攻坚决策部署,按照《2020年渔业扶贫和援疆援藏行动方案》有关安排,充分发挥推广体系和学会系统的优势,强化举措、狠抓落实,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出新贡献。

一、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总站党委、站会领导班子召开会议专题研究2020年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计划,充实和优化站会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安排1名副处级以上干部到部扶贫办工作,进一步加强扶贫工作协调。**(评价示范处牵头负责,办公室(人事处)、党委办公室配合)**

(二)加强工作部署。各处室结合工作实际,提出并承担1-2项扶贫重点任务,纳入2020年站会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计划,形成举全站会之力推进产业扶贫工作的新常态。《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水产学会2020年工作要点》将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引导带动全国推广体系和学会系统积极

参与到产业扶贫工作中。**(评价与示范处负责,相关处室配合)**

(三)加强统筹保障。制定产业扶贫及援疆援藏工作方案,明确处室分工负责,统筹各类项目经费用于脱贫攻坚。拓展扶贫经费渠道,强化资金保障,规范经费使用。开展的各类培训和科技下乡活动向贫困地区倾斜。根据扶贫地区需求,继续做好渔业信息服务工作。**(评价与示范处负责,相关处室配合)**

二、深入推进云南元阳产业扶贫

(四)优化完善哈尼梯田稻渔综合种养技术模式,推广相关技术规范,推进标准化生产。指导元阳县发展稻渔产业,培育长效扶贫典型和带动能力强的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公司+基地+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种植大户联小户”等方式,增强示范区引领带动作用。**(产业发展处负责,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五)组织养殖、种植、休闲渔业等各类专家到元阳县开展实地调研和技术指导,为产业发展出谋划策。协助元阳县开展集中培训,指导稻渔产业技术扶贫专家组进村入户开展技术指导。**(产业发展处负责,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六)指导元阳县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打好农耕文化牌,弘扬稻渔文化,促进农旅结合、文旅结合发展。**(产业发展处负责,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七)组织实施池塘集装箱生态循环水养殖模式示范项目,指导元阳示范基地熟化罗非鱼集装箱生态循环水养殖模式,完善养

殖技术规范;开展加州鲈“优鲈3号”集装箱生态循环水养殖试验,优化养殖品种结构,提高养殖效益,促进农民增收;帮助开展集装箱培育种苗与稻田养殖成鱼相结合的新模式试验示范,建立特色渔业扶贫新产业;指导创建国家级水产原良种场。**(评价与示范处、苗种处、产业发展处负责,财务条件处配合,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三、扎实做好结对帮扶工作

(八)支持河北省涿鹿县实施陆基推水式集装箱养鱼模式试验示范项目,提供鱼种和饲料,组织专家现场指导。组织当地技术骨干赴发达地区考察学习,帮助他们开阔视野、转变观念、更新知识、学习技术,培育一批乡村振兴的新人才。**(评价与示范处负责,河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九)支持黑龙江省泰来县开展稻渔综合种养技术试验示范,联合黑龙江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举办稻渔综合种养产业扶贫技术培训班,开展技术指导服务。开展水产养殖规范用药科普下乡活动,邀请有关专家现场指导,赠送相关技术资料。**(评价与示范处、质量安全处负责,黑龙江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参与)**

(十)组织专家到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开展水产养殖技术指导和咨询,帮助提升水产养殖尾水治理技术水平。**(评价与示范处负责,重庆市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参与)**

(十一)指导甘肃省景泰县推广盐碱水养殖技术,举办一期盐

碱地渔农综合利用产业扶贫技术培训班。(产业发展处负责,甘肃省渔业技术推广总站参与)

(十二)帮助贫困地区开展水产品产销对接,协助水产企业获取行业最新信息,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利用全国稻渔综合种养产业发展高峰论坛、全国稻渔联盟各项活动、中国水产等媒体进行宣传推介,指导贫困地区参加“农博会”“南博会”等各类农产品展销会,提高贫困地区渔业企业知名度,扩大水产品销路。(国际合作与贸易处、产业发展处、期刊处分别负责)

四、配合做好定点扶贫工作

(十三)在湖南省永顺县开展水产养殖技术示范,组织专家开展技术指导。(评价与示范处负责,湖南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参与)

(十四)在湖北省恩施州举办水产养殖规范用药科普下乡活动,邀请有关专家现场指导,并赠送《水生动物防疫系列宣传图册》等技术资料。(质量安全处负责,疫病防控处配合,湖北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参与)

(十五)向湖南省湘西州捐赠冷水鱼苗10000尾左右,优化当地水产养殖品种结构,提高养殖效益,促进农民增收。(基地管理处负责,湖南省畜牧水产事务中心参与)

五、进一步做好援疆援藏工作

(十六)支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开展鱼菜共生技术模式试验示

范。参与西藏和新疆冷水鱼产业调研活动。**(评价与示范处负责,新疆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十七)组织专家赴新疆开展水生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指导和服务,赠送水生动物疫病防控技术资料。**(疫病防控处负责,新疆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参与)**

六、持续开展“党建扶贫双促进”活动

(十八)组织全体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继续与贫困地区做好结对帮扶、联学共建。鼓励和引导干部职工通过各种形式购买贫困地区产品。**(党委办公室负责)**

(十九)践行“授人以渔”科技扶贫理念,组织学会党员专家赴黑龙江省泰来县开展“专家科技服务团”活动,以技术培训、科技下乡等活动为载体,大力培养懂技术、善经营的养殖示范户,加强辐射带动作用,切实提升农(渔)民致富能力,不断强化学会“党建强会”特色活动品牌建设。**(学术交流处(学会秘书处)负责)**

七、加强产业扶贫工作总结与宣传

(二十)根据本方案工作分工,各处室在推进工作的同时加强总结交流,定期编发简报,适时报送工作进展及成效。**(评价与示范处负责,有关处室配合)**

(二十一)利用《中国水产》及微信公众号,加强对渔业脱贫攻坚工作的宣传报道。利用权威媒体和新媒体,做好典型事迹和扶

贫成果的专题宣传。向贫困地区赠送《中国水产》杂志 1000 本以上。**(期刊处负责)**

八、强化产业扶贫工作协调与配合

(二十二)支持并参与部渔业渔政管理局、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省级水产技术推广部门及相关协会等单位组织的扶贫活动,协助完成相关扶贫任务。**(办公室负责,评价与示范处配合)**

(二十三)加强站会内部各处室协调、配合,统筹形成工作合力,在同一地方开展的扶贫活动要集中统一组织,节约工作成本,提升扶贫效果,切实减轻地方负担。**(办公室负责,有关处室配合)**

抄送：部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部渔业渔政管理局

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水产学会办公室

2020年3月17日印发
